附件4

农村危房改造（抗震改造）验收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户主姓名 |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 | | | |
| 改造  房屋住址 | | 县（区、市）乡镇村 | | | | | 联系电话 |  |
| 贫困类型 | | □农村低保户 □分散供养特困人员 □低保边缘家庭 □易返贫致贫户  □突发严重困难户 □其他脱贫户 | | | | | | |
| 审批时间 | |  | 开工时间 |  | | 竣工时间 | |  |
| 施工单位  （或工匠） | |  | | 施工单位资质证号或工匠  培训证号 | |  | | |
| 改造验收  记录 | | 拆除重建（选址新建）的，对照审批图纸，逐项检查施工情况，具体如下：  竣工验收内容包括：  占地面积和建筑面积要符合当地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规定。  施工单位或建筑工匠（签字、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修缮加固的，主要从结构体系、选址、基础、承重墙体、屋面结构、围护结构等方面对照《福建省农村危房加固技术导则（试行）》进行验收。具体如下：  1、加固部位是否满足结构安全要求；  2、7度及以上抗震设防地区改造后是否符合抗震设防标准；  3、存在梁柱、墙体明显裂缝、屋面渗水、电线裸露、楼梯无围护等质量问题是否整改到位；  4、现场外观检查有无质量问题。  施工单位或建筑工匠（签字、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住房安全性  评定意见 | | □A级□B级□C级□D级□7度及以上抗震设防地区改造后是否达到当地设防标准 | | | 评定机构名称（鉴定小组） |  | | |
| 农户（建设方）意见：□同意□不同意  设计单位（若有）意见（签字、盖章）：□合格□不合格  验收人员签字：  验收时间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| 乡镇验收  意见 | 单位（盖章）  验收人： 负责人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